

广东省标准



DBJ/T 15-225-2021

备案号J 15807-2021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

Construction standard for community sports park

(预览版)

2021-06-16 发布

2021-10-01 实施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布

广东省标准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

Construction standard for community sports park

DBJ/T 15-225-202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备案号：J 15807-2021

批准部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日期：2021年10月1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广东省 标准《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的公告

粤建公告〔2021〕40号

经组织专家委员会审查，现批准《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为广东省地方标准，编号为 DBJ/T 15-225-2021。本标准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主编单位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并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门户网站（<http://zfcxjst.gd.gov.cn>）公开。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1 年 6 月 16 日

前 言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广东省标准<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编制任务的通知》的要求，由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等有关单位共同编制完成本标准。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编制组开展了广泛的调查研究，总结了实践经验，广泛征求了有关方面的意见，对具体内容进行了反复讨论、协调和修改，最后经审查后定稿。

本标准共分8章，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3.基本规定；4.场地选址与设计；5.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6.配套设施；7.绿化与环境；8.检验及评价。

本标准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主编单位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在实施的过程中，请各单位注意总结经验，如有意见请反馈至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483号，邮政编码：510290），以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主编单位：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参编单位：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体育场馆器材设备中心

广州园林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东篱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主要起草人：许刚 刘丽鹏 杨峥屏 兰小梅 何允全 周文
熊小雪 庄孙毅 赖浩亮 黄旭泉 梁琳 邓浩
周茂清 沈群 王钧 李廷 马越

主要审查人：任俊 陈向红 彭国忠 闫永涛 古日新 程晓山
龙永焯

目 次

1	总 则	1
2	术 语	2
3	基本规定	4
4	场地选址与设计	5
4.1	一般规定	5
4.2	用地与规模	5
4.3	场地设计要求	6
5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	9
5.1	一般规定	9
5.2	体育设施	9
5.3	文化设施	11
6	配套设施	12
6.1	一般规定	12
6.2	管理设施	12
6.3	休憩设施	13
6.4	环境卫生设施	13
6.5	水电设施	13
6.6	智能设施	15
6.7	标识系统	15
7	绿化与环境	16
7.1	一般规定	16
7.2	场地绿化	16
7.3	场地环境	17
7.4	安全防护	17
8	检验及评价	18
8.1	一般规定	18
8.2	场地检验	18
8.3	土建项目检验	18
8.4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检验	19
8.5	绿化与环境检验	20
8.6	评 价	20
附录 A	场地综合设计布局示意	21

附录 B 社区体育公园标志牌设计示意.....	26
附录 C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表.....	27
本标准用词说明.....	28
引用标准名录.....	29
附：条文说明.....	3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Contents

1	General Provisions.....	1
2	Terms.....	2
3	Basic Requirements.....	4
4	Site Selection and Site Design.....	5
4.1	General Requirements.....	5
4.2	Land Use and Scale.....	5
4.3	Site Design Requirements.....	6
5	Sports Facilities and Cultural Facilities.....	9
5.1	General Requirements.....	9
5.2	Sports Facilities.....	9
5.3	Cultural Facilities.....	11
6	Supporting Facilities.....	12
6.1	General Requirements.....	12
6.2	Management Facilities.....	12
6.3	Recreation Facilities.....	13
6.4	Environmental Sanitary Facilities.....	13
6.5	Water and Electricity Facilities.....	13
6.6	Intellectualized Facilities.....	15
6.7	Sign System.....	15
7	Greening and Environment.....	16
7.1	General Requirements.....	16
7.2	Site Greening.....	16
7.3	Site Environment.....	17
7.4	Safety Protection.....	17
8	Testing and Evaluation.....	18
8.1	General Requirements.....	18
8.2	Site Testing.....	18
8.3	Civil Engineering Project Testing.....	18
8.4	Sports Facilities and Cultural Facilities Testing.....	19
8.5	Greening and Environment Testing.....	20
8.6	Evaluation.....	20
	Appendix A Layout Reference for Site Design.....	21
	Appendix B Sign Board Design of Community Sports Park.....	26

Appendix C Construction Quality Evaluation Sheet of Community Sports Park.....	27
Explanation of Wording in This Standard.....	28
List of Quoted Standards.....	29
Addition: Explanation of Provisions.....	3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1 总 则

1.0.1 为改善城镇人居环境，促进全民健身运动，提升城镇居民生活品质，推进共建、共治、共享社区体育公园，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与幸福感，推动广东省社区体育公园建设，保障社区体育公园建设质量，制定本标准。

1.0.2 本标准适用于广东省城镇社区体育公园的选址、设计、建设及检验评价。

1.0.3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国家和广东省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2 术 语

2.0.1 社区体育公园 community sports park

以体育锻炼为主要功能、兼有社区公园文化休闲一般功能，具有一定环境品质且向居民开放的公益性公共空间。社区体育公园不属于“专类公园”，用地属性从属于所处用地类别。

2.0.2 社区体育公园场地 community sports park site

有明确边界并用于社区体育公园建设的场地，公园场地内围绕体育场地相应配备其它设施，根据场地规模适量配置绿化。

2.0.3 体育场地 sports site

社区体育公园场地内为各类体育健身、运动提供的场地。

2.0.4 体育设施 sports facility

服务群众体育健身的设施，包括常规运动设施、健身设施、儿童游憩设施等。

2.0.5 文化设施 cultural facility

服务社区文化活动和展示，具有文化休闲功能，用于群众交流学习或展示体育、文化信息的场地和设施。

2.0.6 配套设施 supporting facility

服务于社区体育公园各项活动开展所配置的设施。

2.0.7 绿化与环境 greening and environment

保障社区体育公园适当绿化覆盖率和宜人环境品质。

2.0.8 健身设施 fitness facility

用于开展武术、体育舞蹈、体操活动、散步、健步走、跑步等体育健身活动的场地和设施，包括健身广场、健身步道和室外健身器材等。

2.0.9 儿童游憩设施 recreational facility for children

适合儿童游乐、健身的专用设施。

2.0.10 导向标识 guide sign

通过特定的符号、文字、标识牌等元素形成统一且连贯的空间指引体系和

说明体系，辅助人在空间环境中一系列的移动行为。

2.0.11 记名标识 notice sign

对体育健身设施或功能区域进行提示、告知的标识。

2.0.12 规制信息标识 public place regulations sign

向使用者说明公共须知等提示信息的标识。

2.0.13 城镇空置场所 unused place

尚未利用的城镇边角地、插花地、街头绿地及城镇建构物立体空间等。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3 基本规定

3.0.1 社区体育公园应以群众性体育健身为主要功能，兼有文化、休憩、交流等一般功能，应方便社区居民使用。

3.0.2 社区体育公园的建设内容宜包括体育设施、文化设施、配套设施、绿化与环境等。

3.0.3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应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符合安全、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等基本要求。

3.0.4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应确保使用安全，并宜结合社区应对和防控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难的需求、统筹考虑场地设施的平战转换。

3.0.5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应符合所在地气候特点与环境条件、经济水平、文化习俗和人口规模，注重与周边城镇风貌和功能相协调。

3.0.6 社区体育公园场地设计应结合用地形式，均衡布局、提升品质、全龄友好、促进交往，具有可识别特征和文化特色，增强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4 场地选址与设计

4.1 一般规定

4.1.1 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充分利用城镇空置场所，以独立或附属场地的形式明确场地位置及规模。

4.1.2 选择居民相对集中或体育设施相对欠缺的区域进行布局，选址宜结合现行国家标准《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 50180 中居住区分级控制规模的相关要求，均衡布点。

4.1.3 选址应符合相关安全规定：

1 不宜在有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面沉降、地裂缝、洪水等自然灾害威胁以及土地存在污染的地段进行选址建设；

2 与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等危险源的距离须符合有关安全规定；

3 对于选址涉及建（构）筑物建设的社区体育公园，须符合结构承重、高空防护、消防疏散、环境质量等规定。

4.1.4 应采用各种方式降低对居民产生的噪声、光污染及高空坠物等影响。

4.1.5 社区体育公园场地设计应根据场地规模选择相应设施，并满足有关安全规定和防灾需求。

4.2 用地与规模

4.2.1 社区体育公园可利用体育用地独立占地，也可附属于其它建设用地，用地属性从属于所处用地类别。可参照表 4.2.1 选用。

表 4.2.1 社区体育公园用地类别

用地形式	用地类别
独立占地	体育用地

续表 4.2.1 社区体育公园用地类别

用地形式	用地类别
附属场地	绿地与广场用地、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一类工业用地、一类仓储用地、公用设施用地

4.2.2 社区体育公园按建设规模分为大型社区体育公园 ($\geq 6000 \text{ m}^2$)、中型社区体育公园 ($\geq 1500 \text{ m}^2$, $< 6000 \text{ m}^2$)、小型社区体育公园 ($\geq 400 \text{ m}^2$, $< 1500 \text{ m}^2$)。居住人口达到 50000~100000 人、应至少设置一个大型社区体育公园, 居住人口达到 15000 人~25000 人、应至少设置一个中型社区体育公园, 居住人口达到 5000~12000 人、应至少设置一个小型社区体育公园, 对应面积应符合表 4.2.2 的规定。

表 4.2.2 社区体育公园分级控制指标

规模指标 \ 类别	大型	中型	小型
	用地规模 (m^2)	≥ 6000	≥ 1500 , < 6000
服务人口 (人)	50000~100000	15000~25000	5000~12000

4.3 场地设计要求

4.3.1 各类社区体育公园应配置与场地规模相适应的体育设施、文化设施、配套设施以及绿化与环境, 场地类型与设施的选择, 应符合表 4.3.1 的规定。

表 4.3.1 场地类型与设施

场地设施			单项设施面积标准 (m^2)	场地面积分类 (m^2)					
				400-800	800-1500	1500-3000	3000-6000	6000-12000	12000 以上
				小 I	小 II	中 I	中 II	大 I	大 II
体育设施	常规运动设施	3 人制篮球场	310-410		◎	◎	◎	◎	◎
		标准篮球场	560-730		◎	◎	◎	◎	◎
		7 人制足球场	2300-2500				◎	◎	◎
		5 人制足球场	460-1340			◎	◎	◎	◎
		3 人制足球场	240-735		◎	◎	◎	◎	◎
		足球墙	-	◎	◎	◎	◎	◎	◎
		羽毛球场	150-175		◎	◎	◎	◎	◎
		乒乓球场	40-85	◎	◎	◎	◎	◎	◎
门球场	380-730			◎	◎	◎	◎		

续表 4.3.1 场地类型与设施

场地设施		单项设施	场地面积分类 (m^2)				
			400-	800-	1500-	3000-	6000-

			面积标准 (m ²)	800	1500	3000	6000	12000	以上
				小 I	小 II	中 I	中 II	大 I	大 II
体育设施	常规运动设施	网球场	540-680				◎	◎	◎
		网球墙	-	◎	◎	◎	◎	◎	◎
		排球场	290-390				◎	◎	◎
		轮滑场	510-610					◎	◎
	健身设施	健身广场	≥150	◎	◎	◎	◎	◎	◎
		健身步道	长度 ≥100m					◎	◎
		室外健身场地 (含器材)	400-2000	◎	◎	◎	◎	◎	◎
	儿童游憩设施	儿童活动场地 (含器材)	150-500	◎	◎	◎	◎	◎	◎
特殊体育设施	残疾人 自强健身点	≥60			◎	◎	◎	◎	
文化设施	曲艺文化设施	曲艺表演场地	-		◎	◎	◎	◎	◎
	其他文化设施	文化墙	-			◎	◎	◎	◎
		棋牌活动场地	-		◎	◎	◎	◎	◎
配套设施	管理设施	管理用房	40-60			◎	◎	◎	◎
		零售点、书报亭	10-15				◎	◎	◎
		器材租赁点	10-30			◎	◎	◎	◎
		广播室和安保监控室	10-15			◎	◎	◎	◎
		非机动车停放	-	◎	◎	◎	◎	◎	◎
		机动车停车场	-					◎	◎
	休憩设施	座椅	-	◎	◎	◎	◎	◎	◎
		休憩亭廊	-	◎	◎	◎	◎	◎	◎
	卫生设施	医疗救护点	-			◎	◎	◎	◎
		公共厕所	10-25		◎	◎	◎	◎	◎
		淋浴室	10-30				◎	◎	◎
		饮水设施	-			◎	◎	◎	◎
		洗手池	-	◎	◎	◎	◎	◎	◎
	水电设施	分类垃圾桶	-	●	●	●	●	●	●
		场地照明	-	●	●	●	●	●	●
		接入电源	-	◎	◎	◎	◎	◎	◎
	智能设施	移动通信信号	-	◎	◎	◎	◎	◎	◎
		智能设备	-	◎	◎	◎	◎	◎	◎
标识系统	标识牌	-	●	●	●	●	●	●	
绿化与环境	绿化种植	树木、绿地等	-	●	●	●	●	●	●
	无障碍设施	盲道、坡道、扶手等	-	●	●	●	●	●	●

注：“●”为必选项，“◎”为建议选项，“-”面积不作规定。

4.3.2 场地应保证体育锻炼需求，体育场地占地面积不宜低于公园总面积的65%，并兼顾绿化与环境品质。

4.3.3 小型场地应满足最基本的健身活动需求，根据场地规模按表 4.3.1 选用。除配置必选项外，小 I 型场地应至少布置一类常规运动设施，小 II 型场地应至少布置两类常规运动设施。

- 4.3.4** 中型场地应满足不同年龄人群的一般运动需求，根据场地规模按表 4.3.1 选用。除配置必选项外，宜至少布置三类常规运动设施。
- 4.3.5** 大型场地应满足不同年龄人群的多样运动需求，根据场地规模按表 4.3.1 选用。除配置必选项外，宜至少布置五类常规运动设施，至少有一个 5 人制或以上足球场。
- 4.3.6** 健身广场和健身步道可与绿地结合设置，管理设施、休憩设施和卫生设施有条件可单独设置。
- 4.3.7** 产生噪音的活动设施宜集中布置，表演场地宜设置舞台和观演区。
- 4.3.8** 利用建（构）筑物架空层或顶层配置体育设施的，应保证场地内活动在安全的前提下进行，参照小型、中型场地安排各类设施。
- 4.3.9** 应根据周边环境设计人流引导和疏导方案。具备条件的场地宜设计机械维修通道，维修通道可与人流通道、消防疏散通道等结合设置。

5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

5.1 一般规定

5.1.1 体育设施的设置应符合《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GB/T 34419、《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JG/T 19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GB 19272 等现行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规定。

5.1.2 文化设施的设置应符合《临时搭建演出场所舞台、看台安全》GB/T 36731 等现行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规定。

5.1.3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宜应用信息化和大数据，构建社区体育公园网络系统，建立线上交流和反馈功能，实现设施的动态管理和功能优化。

5.1.4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应考虑老人、儿童、残疾人的特殊要求，设置无障碍设施。

5.2 体育设施

5.2.1 常规运动设施场地可分为标准体育场地和非标准体育场地。

1 标准体育场地的场地类型、场地尺寸、缓冲区尺寸和场地线宽宜符合表 5.2.1 的规定。当缓冲区尺寸不能满足表 5.2.1 的要求时，应设防撞设施；

表 5.2.1 标准体育场地尺寸要求一览表

场地类型	场地尺寸		缓冲区尺寸		场地线宽 (mm)
	长度 (m)	宽度 (m)	边线 (m)	端线 (m)	
标准篮球场	24-28	13-15	≥1.5	≥1.5	50
3 人制篮球场	13-14	14-15	≥1.5	≥1.5	50
羽毛球场	13.4	6.1	≥1.2	≥2	40
乒乓球桌	2.74	1.525	≥1.6	≥2.15	—
门球场	20-25	15-20	1.0	1.0	10-50
排球场地	18	9	≥3.0	≥3.0	50
7 人制足球场	45-90	45-60	≥1.5	≥1.5	100
5 人制足球场	25-42	15-25	≥1.5	≥1.5	80
3 人制足球场	20-35	12-21	≥1.5	≥1.5	80
网球场	23.774	10.973	≥3.66	≥6.4	中线宽度 50 端线宽度 100 其他线宽 25-50

2 非标准体育场地包括不规则足球场、笼式足球场、足球墙、网球墙等，其场地尺寸可结合场地条件灵活设置。

5.2.2 体育场地宜参考《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GB/T 34419 进行项目组合。

5.2.3 室外体育场地的布置方向应根据社区体育公园的周边环境和场地条件等确定，场地的长轴宜沿南北向布置，且不宜超过北偏西 15°。

5.2.4 体育场地应依据其环境条件、使用目的、场地地质和面层材料等因素综合确定场地标高、坡度和排水设施，并宜符合下列要求：

1 场地在满足正常排水和清洁要求的前提下，宜高出周围地面 100mm-200mm，出入口处宜设置为平坡；

2 场地应设计一定坡度，常规运动设施坡度要求宜符合表 5.2.4；

表 5.2.4 常规运动设施坡度一览表

项目名称	横向（短边）坡度	纵向（长边）坡度
篮球场	单向坡度 $\leq 0.5\%$	单向坡度 $\leq 0.5\%$
排球场	单向坡度 $\leq 0.5\%$	单向坡度 $\leq 0.5\%$
网球场	单向坡度 $\leq 0.5\%$	——
足球场	$\leq 0.5\%$	——
门球场	$\leq 0.6\%$	$\leq 0.6\%$

3 场地应设置排水设施，根据场地使用的面层材料和基础的渗水性能，合理选择明排或暗排方式。

5.2.5 体育场地的面层材料选择应符合《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GB/T 34419、《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JG/T 191 等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宜增加透水性铺装的使用。

5.2.6 体育场地围挡设施的设置宜符合《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GB/T 34419、《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JG/T 191 等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屋顶球类体育场地宜在四周和顶部设置围网。

5.2.7 健身广场和健身步道的场地设计要求可参考表 5.2.7。

表 5.2.7 健身设施场地设计要求一览表

场地类型	场地尺寸要求	坡度
健身广场	最短边边长不宜小于 10m	横向（短边）坡度 $\leq 1\%$ 纵向（长边）坡度 $\leq 1\%$
健身步道	宽度 $\geq 1\text{m}$	横向（短边）坡度 $\leq 1\%$ 纵向（长边）坡度 $\leq 1\%$

5.2.8 室外健身器材应符合现行标准《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GB 19272 的规定，并结合场地面积、器材的尺寸、数量和缓冲距离综合确定器材的种类。

5.2.9 儿童游憩设施的设置宜符合《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JG/T 191 的要求，并符合以下要求：

1 毗邻城市道路机动车道或非机动车道的场所应设置安全隔断，保障进出场地的安全；

2 宜与老年人常用的体育设施和文化设施相邻设置，应保证视线开阔，宜在周边设置休息座椅、儿童洗手池及遮阳挡雨等设施；

3 游憩区内面层材料应采用合成材料预制块（卷材）或拼装式运动地板、沙地、土地等。

5.2.10 社区体育公园设置残疾人体育健身设施时应考虑适宜的体育健身器材。

5.3 文化设施

5.3.1 文化设施的设置应节约用地、功能复合、兼顾当地文化需求。

5.3.2 文化设施包括观演场所、文化墙、陈列橱窗、陈列长廊、自助实体图书角等设施，宜根据居民需求及场地特征设置。

5.3.3 曲艺文化设施活动场地宜结合亭廊、健身广场等设置表演区和观演区。

6 配套设施

6.1 一般规定

6.1.1 社区体育公园配套设施建设宜根据现行国家标准《公园设计规范》GB 51192、《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 等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设置管理、休憩、卫生、水电、智能等设施 and 标识系统等。

6.1.2 社区体育公园配套设施应结合社区生活圈规划进行系统性设计，配套设施的位置、功能、规模、造型、色彩、材料等应符合社区体育公园总体设计的要求。

6.1.3 大中型社区体育公园配套设施宜结合应急避难场所的相关内容规划建设，并在入口处进行标示，条件成熟的宜提供应对和防控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难时平战转换条件。

6.1.4 公共使用的设施宜结合需要在其中配置各类便民设施，方便满足临时放置物品、更换衣服等需求。

6.1.5 公共使用的设施宜选择使用耐久实用环保、能相对减少维修保养次数的材料，选择不容易被盗、不易损坏的构件，在安装方式上宜采用专业安装工具进行安装。

6.2 管理设施

6.2.1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管理用房，中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40-50 m²，大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50-60 m²。

6.2.2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器材租赁点，可与综合管理用房合并设置，中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20-50 m²，大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50-100 m²。

6.2.3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书报和商品零售店，可与综合管理用房合并设置，中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10-20 m²，大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20-50 m²。

6.2.4 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广播和安保监控室，可与综合管理用房合并设置，其建筑面积宜为 10-15 m²。

6.2.5 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非机动车停放场地，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机动车停放场地及充电桩。

6.3 休憩设施

6.3.1 应在体育场地及活动场所周围等设置座椅，座椅设计及选择应满足人体舒适度要求。

6.3.2 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亭廊等休憩设施，同时满足遮阳挡雨功能需求。

6.4 环境卫生设施

6.4.1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公共厕所，女厕位与男厕位比例不应小于 2:1。中 I 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20-35 m²，中 II 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35-50 m²，大 I 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50-100 m²，大 II 型的建筑面积不宜小于 100 m²。

6.4.2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公共厕所应设置第三卫生间及方便儿童使用的卫生设施，条件成熟的宜临近或组合设置母婴室。

6.4.3 没有单独或结合设置厕所的社区体育公园应在公共厕所服务半径以内，并设置关于周边公共厕所方向、位置、距离的标识指示牌。

6.4.4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淋浴室，中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10-25 m²，大型的建筑面积宜为 25-50 m²，可与公共厕所合并设置。淋浴室应组合设置自动存储柜及简易更衣设施。

6.4.5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宜设置公共饮水设施。

6.4.6 社区体育公园内宜设置洗手池，可与公共饮水设施合并设置。

6.4.7 中型和大型社区体育公园内宜设置医疗救护点，可与综合管理用房合并设置。

6.4.8 社区体育公园内应合理设置分类垃圾桶。

6.5 水电设施

6.5.1 社区体育公园应设置给水设施。生活给水、场地清洗及绿化灌溉等最高日用水量应按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 的规定执行，

平均日用水量应按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555 的规定执行。

6.5.2 社区体育公园应建设消防用水设施，由配套的城市给水管网、消防水池、景观水体或天然水源供给。消防设施的设置应满足现行国家标准《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 的规范规定。

6.5.3 公园体育设施、文化设施等人员集中场所和主要道路，应做有组织排水。

6.5.4 夜间使用的活动场地应设置灯光照明设施，体育场地照明和环境照明设计应考虑位置、高度、照度等细节，减少照明对周边居民的干扰。

6.5.5 各类户外体育场地的照明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体育场馆照明设计及检测标准》JGJ153 的有关要求，各类户外场地的照明设计指标不应低于表 6.5.5 的要求。

表 6.5.5 各类户外场地最小水平照度值

序号	运动项目	参考平面	水平照度 (Lx)	照度均匀度 最小值/平均值
1	足球	地面	200	0.3
2	篮球	地面	300	0.3
3	排球	地面	300	0.3
4	乒乓球	台面	300	0.5
5	羽毛球	地面	300	0.5
6	网球	地面	300	0.5
7	门球	地面	200	0.5
8	健身步道	地面	150	0.3
9	轮滑	地面	150	0.3
10	棋牌活动场地	台面	200	0.3
11	器械场地	地面	150	0.3
12	儿童游憩	地面	150	0.3
13	曲艺文化设施	地面	200	0.3
14	综合场地	地面	200	0.5

6.5.6 体育场地照明和环境照明应根据使用性质，设置不同的开关模式，应采用节能灯具及节能控制措施。

6.5.7 曲艺文化设施的活动场地应预留乐器、扩声等设备的接入电源，其他活动场地可根据具体需求预留电源箱。

6.5.8 室外配电箱、灯杆等应采取防雷及接地措施。

6.6 智能设施

6.6.1 儿童及老人活动场地宜设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其他活动场地可根据需要设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6.6.2 大、中型体育公园宜设公共广播系统，其他活动场地可根据需要设公共广播系统或局部扩声系统。

6.6.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设置应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 的相关规定。

6.6.4 有条件的场地可根据需要设置智能充电、智能音响系统、智慧杆等智能设备，其设计应突出景观化、趣味性。

6.7 标识系统

6.7.1 社区体育公园的标识系统应与周边环境相融合，满足导向、指示、科普及警示的功能需求。

6.7.2 社区体育公园标识系统应包括导向标识、记名标识和規制信息标识。导向标识应能有效引导人员通往特定运动设施或功能区域。记名标识应设置于固定地点，信息内容具有唯一性。規制信息标识应包括设施开闭时间、禁止及警示信息、科普教育知识、服务信息等。

6.7.3 标识系统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标志牌、指示牌、警示牌、说明牌、导游图、树木名牌等。

6.7.4 标识系统的颜色、形式、文字及图形符号应统一、美观协调，各类标识标牌的设置形式应安全耐久。

6.7.5 社区体育公园应参照附录 B 制作标志牌。

7 绿化与环境

7.1 一般规定

7.1.1 社区体育公园绿化环境应遵循“适地适树”、“安全美观”的原则。

7.1.2 社区体育公园内的古树名木保护应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原有的健壮树木宜保留并利用。

7.1.3 社区体育公园严禁种植有毒、刺等有害植物，不宜使用飞毛飞絮或能引起过敏反应的植物。

7.2 场地绿化

7.2.1 场地绿化种植应符合以下要求：

1 应考虑植物品种多样、层次丰富、色彩搭配、动静分区等以创造宜人舒适的绿化环境；

2 依地形适当增加平缓地势，以疏林或疏林草地为主，宜保持视线开阔，确保场地通风需求；

3 以常绿乔木为主，注重常绿树种与落叶树种相结合，在硬质场地周边不宜选用细叶落叶树种；

4 以广东乡土树种为主，选择抗逆性强、易成活、易养护、抗风、抗倒伏性强的经济型品种；

5 宜选择清香、保健、少病虫害的植物；

6 场地绿化植物配置中应体现文化主题和地域特色。

7.2.2 公园内的体育场地与曲艺文化场地等人流密集区域内的绿化种植应符合以下要求：

1 体育场地应保证阳光充足；

2 休憩场地宜选择冠幅较大的乔木，适度营造荫蔽空间，降低场地夏季温度；

3 选用冠大浓荫、树形整齐的高杆乔木，枝下净空高度不宜小于 2.5m；

4 不选用长果实、产生分泌物落地及气味浓重的植物；

5 儿童活动场地植物配置应保持疏朗、通透及满足看护儿童的安全性要求，并可在休憩设施旁配置树冠伞形、树身直立的常绿乔木进行遮阳；

6 公园内可能形成噪音的活动区域周边应结合场地充分利用坡地绿化等方式减少噪音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的影响。

7.2.3 在不影响建（构）筑物安全性能和使用功能前提下，场地内边坡、挡土墙等可利用立体绿化进行美化。

7.2.4 建构筑物附属空间的社区体育公园绿化设计应注意考虑覆土承重、防水、有组织排水设计，宜选用抗逆性强、耐旱耐高温的植物。

7.2.5 水系绿化宜在滨水边缘区域种植水生乔灌木等湿地植物。

7.3 场地环境

7.3.1 社区体育公园应当根据公园规划和声环境功能区的环境噪声限值，结合公园主要功能和游人需求，在公园内划定安静休憩、健身、娱乐等区域。

7.3.2 社区体育公园应采取措施减少灯光照明对周边居民生活的不良影响。

7.4 安全防护

7.4.1 社区体育公园的安全防护参照现行国家标准《公园设计规范》GB 51192的有关规定执行。

7.4.2 安全防护包括防护护栏和安全垫，各种安全防护性、装饰性和示意性护栏不应采用带有尖角、利刺等构造形式。

7.4.3 防护护栏高度不应低于 1.05m；设置在临空高度 24m 及以上时，护栏高度不应低于 1.20m。护栏应从可踩踏面起计算高度。

7.4.4 儿童专用活动场所的防护护栏必须采用防止儿童攀登的构造，当采用垂直杆件作栏杆时，其杆间净距不应大于 0.11m。

7.4.5 电力设施的安全防护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电力设施治安风险等级和安全防范要求》GA 1089。球场、公园围墙等其他专用防范性护栏，应根据实际需要另行设计和制作。

8 检验及评价

8.1 一般规定

8.1.1 社区体育公园的检验及评价应按场地、土建项目、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绿化与环境四个分部工程进行。

8.1.2 社区体育公园的检验及评价应符合国家、行业或地方相关标准的规定。

8.2 场地检验

8.2.1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前场地存在地质灾害隐患和建在地质灾害易发区时，应按照现行行业标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DZ/T 0286，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对经评估认为可能引发地质灾害或可能遭受地质灾害危害的建设工程，应当配套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和验收应当与主体工程的设计、施工和验收同时进行。

8.2.2 社区体育公园建在建（构）筑物附属空间前，应对相应的建（构）筑物进行结构安全性评估，且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292、《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 50144 的有关规定。

8.3 土建项目检验

8.3.1 土建项目包括房屋建设工程、路面工程、照明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物防雷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体育场地、智能设施、标识等。

8.3.2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3、《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5、《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6、《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 的有关规定。

8.3.3 社区体育公园的路面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水泥混凝土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J 97、《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092 的有关规定。

8.3.4 社区体育公园的照明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照明测量方法》GB/T 5700 及现行行业标准《体育场馆照明设计及检测标准》JGJ 153 的有关规定。

8.3.5 社区体育公园的建筑电气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家用和类似用途的带过电流保护的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RCBO) 第1部分: 一般规则》GB/T 16917.1、《现场绝缘试验实施导则 绝缘电阻、吸收比和极化指数试验》DL/T 474.1、《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GB/T 21431 的有关规定。

8.3.6 社区体育公园的建筑物防雷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GB/T 21431、《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 的有关规定。

8.3.7 社区体育公园的给排水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2 的有关规定。

8.3.8 社区体育公园的消防工程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GA 836 的有关规定。

8.3.9 体育场地面层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中小学合成材料面层运动场地》GB36246 的有关规定。

8.3.10 社区体育公园的智能设施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 的有关规定。

8.3.11 社区体育公园的标识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标牌》GB/T 13306 的有关规定。

8.4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检验

8.4.1 体育设施应该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JG/T 191 的有关规定。

8.4.2 社区体育公园的项目篮球、排球、足球、田径、门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游泳、轮滑、台球、儿童游戏、室外健身、健步走、跑步等所涉及的设施、器材均应符合相应的国家、行业标准。

8.5 绿化与环境检验

8.5.1 社区体育公园的绿化可参照地方标准《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 440100/T 114 进行。

8.5.2 社区体育公园按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限值。

8.6 评价

8.6.1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前应提供相关施工资料、竣工图和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或产品认证证书等质保资料。

8.6.2 评价应按场地、土建项目、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绿化与环境四个分部工程评价和单位工程竣工评价进行。

8.6.3 社区体育公园各分部工程完成评价后，应进行单位工程竣工评价。

8.6.4 分部工程的评价要素应包含检验报告、观感质量、使用功能、产品合格证或产品认证证书。

8.6.5 社区体育公园评价应由施工单位申请，经建设、设计、监理单位同意，分别在每个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竣工时进行评价。

8.6.6 社区体育公园评价应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管理单位和监理单位参加，评价结果应由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管理单位五方签字盖章确认。

8.6.7 社区体育公园每个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竣工评价等级应分为不合格、合格，并符合下列规定：

- 1 每个分部工程各要素均合格，则分部工程合格；
- 2 各分部工程评价结果均合格，竣工评价合格；
- 3 各分部工程评价结果存在不合格的，竣工评价不合格。

8.6.8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表参照附录 C。

8.6.9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包含的相关要求应参照现行国家标准。

附录 A 场地综合设计布局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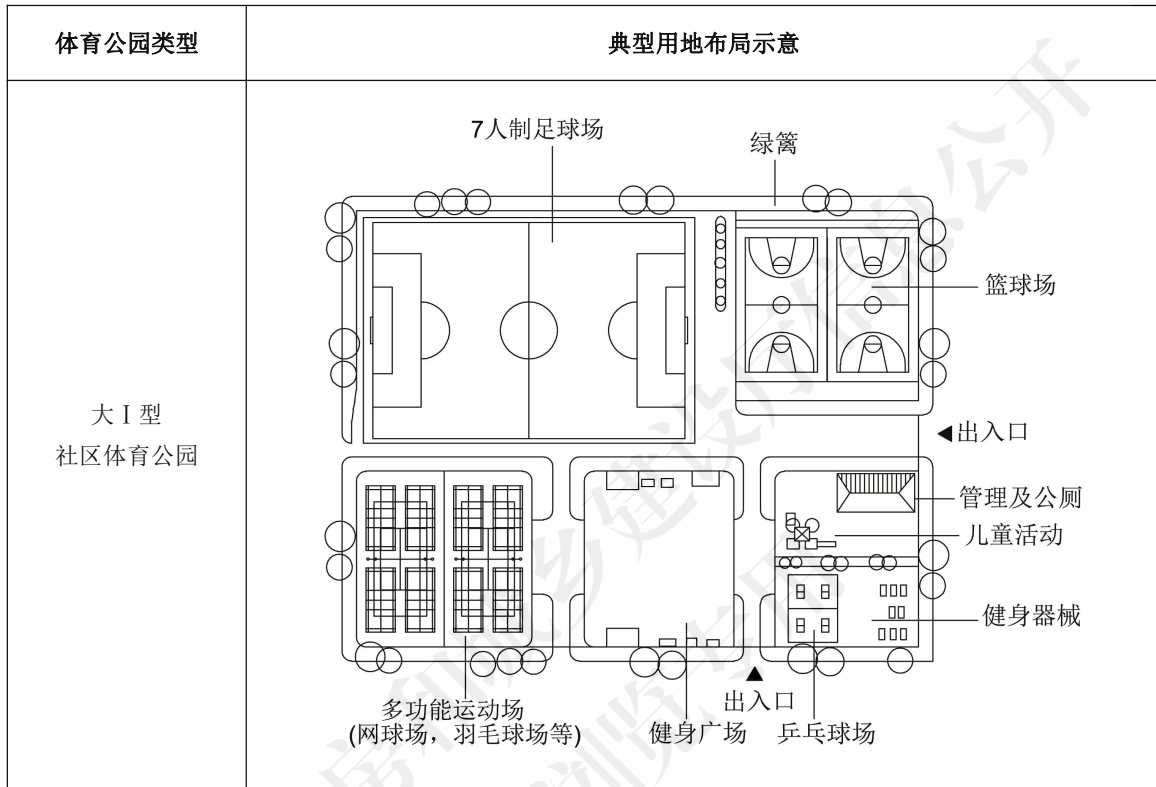
A.0.1 小型场地综合设计参照表 A.0.1 布局示意。

表 A.0.1 小型场地用地功能布局

体育公园类型	典型用地布局示意
小 I 型 社区体育公园	
小 II 型 社区体育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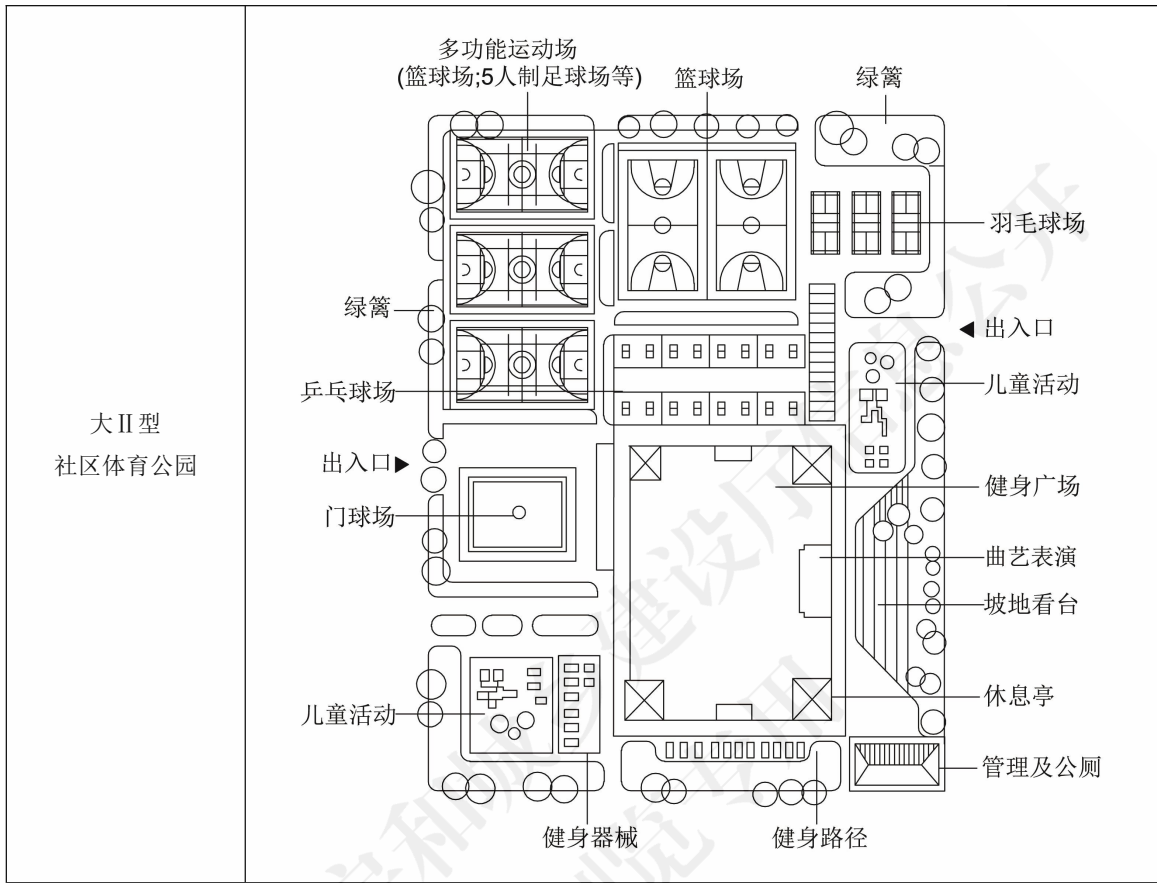
A.0.3 大型场地综合设计参照表 A.0.3 布局示意。

表 A.0.3 大型场地用地功能布局



续表 A.0.3 大型场地用地功能布局

体育公园类型	典型用地布局示意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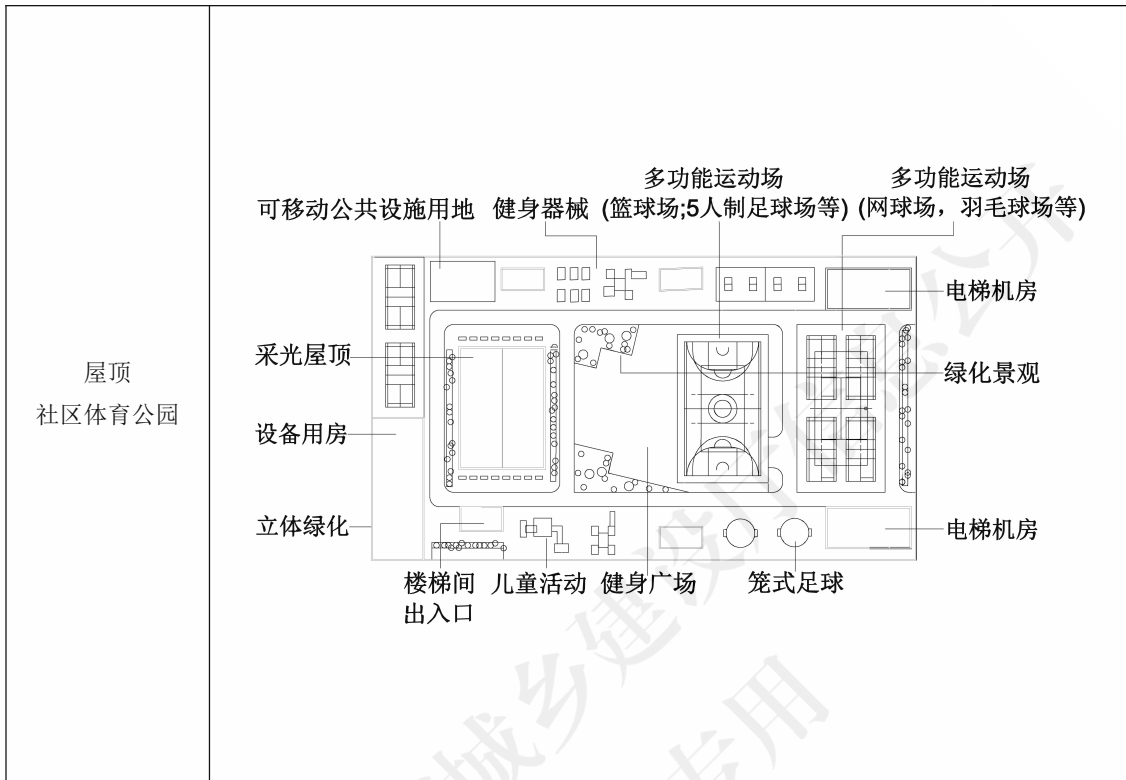


A.0.4 特殊场地综合设计参照表 A.0.4 布局示意。

表 A.0.4 特殊场地用地功能布局

体育公园类型	典型用地布局示意
高架桥底 社区体育公园	<p>健身广场 乒乓球桌 羽毛球桌 三人篮球场 多功能运动场 (篮球场;5人制足球场等)</p> <p>桥面投影线</p> <p>桥墩</p> <p>立体绿化</p> <p>曲艺表演 绿化景观 出入口 笼式足球 安全围网</p>

续表 A.0.4 特殊场地用地功能布局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浏览专用

附录 B 社区体育公园标志牌设计示意

B.0.1 社区体育公园标志牌设计应参照表 B.0.1 进行制作与挂牌。

表 B.0.1 标志牌排版、规格、选材

设计方案	设计内容
整体效果	
排版	<p>(1) 排版规则</p> <p>版面上部为统一名称“广东省社区体育公园”字样。</p> <p>版面中部为广东省社区体育公园统一的彩色 LOGO 标志。</p> <p>版面下部为“公布单位、公布时间”字样。</p> <p>以上字样及标志分行居中对齐。</p> <p>(2) 字体</p> <p>中文字符、标点为“宋体”加粗，阿拉伯数字为“Times New Roman”。</p>
规格	<p>矩形弧面横版</p> <p>牌身：长 600mm，宽 400mm，弧面最宽处厚 30mm、最窄处厚 20mm。</p>
选材	<p>材料选择应与周边风貌相协调，牌身可选用金属板材或木材。</p> <p>(1) 金属板材</p> <p>可选择不锈钢或铝合金，要求选用其中纯净无杂质的板材，外观美观且强度均匀，表面平整无凹凸和颗粒。</p> <p>(2) 木材</p> <p>可选择印尼菠萝格木等具有天然防腐功能或樟子松等利于人工防腐处理的木材，要求选用其中整体稳定性较好的品种，外观视觉感受自然。</p>

附录 C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表

C.0.1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应按表 C.0.1 进行汇总。

表 C.0.1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表

工程名称					
开工日期		竣 工 日 期			
评价分部	评价要素				
	检验报告	观感质量	使用功能	产品合格证书或产品认证证书	
场地					
土建项目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					
绿化与环境					
评价结论					
参 加 评 价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管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本表适用于分部工程评价和竣工评价，项目工程竣工评价时，评价签字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本标准用词说明

1 为了便于在执行本规范条文时区别对待，对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1) 表示很严格，非这样做不可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必须”；反面词采用“严禁”。

2) 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下均应这样做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3) 表示允许稍有选择，在条件许可时首先这样做的词：

正面词采用“宜”；反面词采用“不宜”。

4) 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采用“可”。

引用标准名录

-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 GB 50180
- 《公园设计规范》 GB 51192
-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 GB 19272
-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 50763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
-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GB 50015
-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GB 50974
-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GB 50137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 50116
- 《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 50555
- 《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092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
-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4
-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3
- 《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6
-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9
- 《钢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 50755
- 《钢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5
-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规范》 GB 51004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42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03
-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43
-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39
-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411
- 《建筑物防雷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 GB 50601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303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057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68

《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 GB 50292

《工业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 GB 50144

《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 GB/T 34419

《笼式足球场围网设施安全 通用要求》 GB/T 34279

《城市绿地规划标准》 GB/T 51346

《标志用图形符号表示规则第 1 部分：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的设计原则》
GB/T 16903.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第 4 部分：运动健身符号》 GB/T 10001.4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第 1 部分：通用符号》 GB/T 10001.1

《体育场地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田径场地》 GB/T 22517.6

《体育场地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网球场场地》 GB/T 22517.7

《人工材料体育场地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第 3 部分：足球场地面人造草面层》 GB/T 20033.3

《中小学合成材料面层运动场地》 GB 36246

《体育用人造草》 GB/T 20394

《照明测量方法》 GB/T 5700

《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 GB/T 21431

《家用和类似用途的带过电流保护的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RCBO) 第 1 部分：一般规则》 GB/T 16917.1

《标牌》 GB/T 13306

《临时搭建演出场所舞台、看台安全》 GB/T 36731

《城市停车规划规范》 GB/T 51149

《水泥混凝土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 GBJ 97

《体育建筑设计规范》 JGJ 31

《体育场馆照明设计及检测标准》 JGJ 153

《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 CJJ 14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CJJ 82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89
《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JG/T 191
《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DB 440100/T 114
《城市公园规划与设计规范》DBJ 440100/T23
《现场绝缘试验实施导则 绝缘电阻、吸收比和极化指数试验》DL/T 474.1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GA 836
《电力设施治安风险等级和安全防范要求》GA 1089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DZ/T 0286
《08J933-1 体育场地与设施》

广东省标准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

DBJ/T 15-225-2021

条文说明

制订说明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DBJ/T 15-225-2021，经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1年6月16日以粤建公告〔2021〕40号批准、发布。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编制组进行了广泛的调查研究，结合广东省社区体育公园的建设情况和经验，参考了大量国内外已有的相关法规、技术标准，征求了专家意见，并与国家政策相衔接。

为便于广大规划、设计、施工、科研和管理等有关单位人员，以及使用社区体育公园的人民群众使用本标准时能正确理解和执行条文规定，《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标准》编制组按章、节、条顺序编制了本标准的条文说明，供有关单位、部门和群众参考。但本条文说明不具备与标准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仅供使用者作为理解和把握标准规定的参考。

如使用中发现本条文有欠妥当之处，请将意见反馈至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供日后修改时参考为盼。（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483号，邮政编码：510290）

目 次

1 总 则.....	35
2 术 语.....	36
3 基本规定.....	37
4 场地选址与设计.....	38
5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	41
6 配套设施.....	44
7 绿化与环境.....	47
8 检验及评价.....	49
附录 A 场地综合设计布局示意.....	52
附录 B 社区体育公园标志牌设计示意.....	53
附录 C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表.....	54

1 总 则

1.0.1 以集中力量解决群众关注的民生实事为着力点，推进健康、绿色、智慧、人文、美丽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品质、促进城市高质量建设发展，是我国新时期城市建设的核心任务，也是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的关键所在。社区体育公园建设，正是对人民群众日益强烈的运动健身、休闲游憩、邻里交流等需求的集中回应。但社区体育公园建设相关规定的空白，使广大管理者、建设者、参与者、使用者缺乏技术标准的指引。广东省亟需制定技术标准，保障建设质量，高效推进社区体育公园建设。

1.0.2 本标准涵盖广东省的城镇地区，包括对社区体育公园的选址、设计、建设及检验评价的规定，条文参考吸收了已有的有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技术人员的专业经验。除了规范选址、设计、建设及检验评价专业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的具体工作以外，对教学与科研同样具有一定的指导作用。有条件的乡村地区可以参考本标准进行社区体育公园建设。

2 术 语

2.0.1 社区体育公园是以体育锻炼为主要功能，且能满足社区不同年龄层次人群运动健身、休闲游憩和邻里交流的需求的公共空间，利用独立占地或附属场地建成。社区体育公园不属于“专类公园”。经过多年的实践，社区体育公园已成约定俗成的名词，它可是附属在各类型用地中的附属空间，也可是单独占地的体育用地。基于此，本条明确了“社区体育公园”的概念，阐述了社区体育公园的基本属性、功能与用地特点，强调了其公益性特征。

2.0.5 文化设施主要分为曲艺文化设施和其他文化设施。

2.0.6 配套设施包括管理、休憩、环境卫生、水电、智能设施和标识系统等设施。

2.0.9 儿童游憩设施包括学龄前（2岁-5岁）和学龄儿童（6岁-12岁）的游憩场地和设施。

3 基本规定

3.0.1 本条明确了社区体育公园的功能，其中群众性体育健身功能不包括竞技体育功能。为实现相关功能要求，社区体育公园中体育设施、文化设施的设置应充分考虑当地居民的实际需求，根据其年龄构成、运动爱好、品质追求等方面情况对设施的功能类型进行统筹考虑。

3.0.2 本条明确了社区体育公园的建设内容。为满足社区体育公园群众性体育健身与文化、休憩、交往等功能的要求，应考虑周边居民的年龄、文化素养、健身活动等特点，根据使用人群需求设置相应的体育设施、文化设施与配套设施，并能够提供良好的活动环境。

3.0.3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应以安全为首要原则；其次，遵循《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在总体要求中提出的贯彻“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方针和针对强化城市规划工作明确提出的“以人为本、尊重自然、传承历史、绿色低碳等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全过程”。

3.0.4 为确保社区体育公园使用安全，当社区体育公园与水系相邻或地形地貌复杂时，应满足相关区域地质灾害防护要求；为兼备平战转换功能，大中型社区体育公园宜结合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3.0.5 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应符合所在地的气候环境、经济水平、人文习俗等地域特征，并与周边建设环境相协调，突出经济实用、彰显地域特色。

3.0.6 社区体育公园场地建设应以实用为标准，充分考虑经济发展水平，因地制宜建设。场地设计考虑均衡布局，促进社群交往；提升品质，完善各项功能；全龄友好，满足适老化要求；具有可识别特征和文化特色，增强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4 场地选址与设计

4.1 一般规定

4.1.1、4.1.2 社区体育公园场地选址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提出的“合理布局、节约土地、集约发展和先规划后建设”、“促进资源、能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原则；应充分整合公共资源，因地制宜，统筹布局；可以复合利用的方式建设社区体育公园、实现场地的综合利用。另外，选址在已建成居住区周边的社区体育公园，其选址应贴近居民实际需求和使用情况。

4.1.3 本条明确了社区体育公园选址的安全性原则。社区体育公园选址应避开自然灾害威胁地段与危险源，选址在地质灾害易发区与存在地质灾害隐患地区内的场地时应先进行地质灾害评估、并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DZ/T 0286的有关规定；不宜选址在空气环境污染地区。选址涉及建（构）筑物建设时，必须符合结构承重等方面的安全规定、满足排水等方面的基本要求，保证居民活动的安全性。

4.1.4 高空坠物危及居民人身安全，噪声和光污染会影响居民休息、干扰居民正常生活，因此社区体育公园场地选址与设计上应采取控制场地与建筑物的距离、利用绿化种植等形成隔离等措施，降低不良影响。

4.1.5 场地规模与选取设施相对应，保障安全的前提下，考虑防灾避险的需求。

4.2 用地与规模

4.2.1 本条文明确了社区体育公园的用地形式与用地类别。社区体育公园的用地类别与《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 50137中城市建设用地分类相对应。除了在体育用地内以独立占地的形式建设，社区体育公园还可选用绿地与广场用地、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等附属场地进行建设，表 4.2.1 详细列举了不同用地形式情况下可选用的用地类别。在建（构）筑物附属空间或有条件的乡村地区建设社区体育公园可参考本条进行用地选择。

4.2.2 本条明确了社区体育公园的分级控制标准。是结合广东省已建成社区体育公园的建设实例，同时综合《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年）》、《城市社区体育设施建设用地指标》、现行国家标准《城市居

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 50180 等政策与标准的相关要求，落实国家有关公共服务的基本要求，并剔除了不合理因素和特殊情况后确定的，是对社区体育公园建设进行总体控制的指标。根据广东省珠海等地现状社区体育公园建设使用情况，结合《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 50180 中关于十五分钟生活圈居住区、十分钟生活圈居住区、五分钟生活圈居住区三级居住区配套设施的规划建设控制要求，确定大、中、小型社区体育公园的用地规模分别为大于等于 6000 m²、1500 m²~6000 m²、400 m²~1500 m²，其步行服务半径和服务人口对接《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 50180 中各级居住区的控制规模，分别对应服务 800m~1000m、500m、300m 的服务半径空间范围，以及 50000 人~100000 人、15000 人~25000 人、5000 人~12000 人的人口。

4.3 场地设计要求

4.3.1 各类社区体育公园应配置与场地规模相适应的体育健身设施、文化休闲设施、配套服务设施以及绿化与环境。根据《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GB/T 34419、《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JG/T 191 和《08J933-1 体育场地与设施》中场地设施面积标准，结合广东省珠海等地现状社区体育公园建设使用情况，将大型、中型、小型社区体育公园再细化为 I、II 类，并提出设施建设标准。场地类型与设施的选择，应符合表 4.3.1 的规定，表注“◎”为建议选项，可结合居民意愿或场地条件选择，“●”为必选项，“-”面积不作规定，可根据场地规模与经济条件确定设施建设标准。

4.3.2 场地的功能选择必须在保证体育锻炼为主要功能的基础上，兼顾宜人的环境品质，尽量保留利用场地内原有树木，避免社区体育公园成为“社区体育场地”。根据测算小型场地体育设施占地比例约 85%，中型场地体育设施占地比例约 75%，大型场地体育设施占地比例约 65%，因此规定体育场地的占地面积不宜低于 65%。

4.3.3、4.3.4、4.3.5 为保证社区体育公园的体育运动属性，规定各类型场地应布置常规运动设施的要求，小型场地至少布置乒乓球、羽毛球两类运动设施，中型场地至少布置标准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等三类运动设施，大型场地至少布置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或门球场）、羽毛球、乒乓球等五类运动设施。

老旧小区改造中，推荐采用中 I 型场地；新区建设中，推荐采用中 II 型场地；用地条件充裕的地方，可建设大型社区体育公园以服务较大社区。

4.3.6、4.3.7 健身广场和健身路径可不独立占地，与绿地结合设置；室外健身器械场地面积依据设置器材的尺寸、数量和缓冲距离综合确定，可不独立占地，与健身路径、绿地结合设置，并应符合《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GB 19272 的有关规定；产生噪音的活动设施（如曲艺、门球、乒乓球等）宜集中布置，有表演功能的场地宜设置舞台和遮阳挡雨的观演区；配套设施中的各项设施可综合设置，也可根据实际条件单独设置。

4.3.8 利用建构筑物底层或顶层闲置空间配建的社区体育公园，场地的规模与其所依托的建、构筑物关系密切，常见形式有高架桥底体育公园，商业、办公工业等公共建筑屋顶体育公园等。此类社区体育公园应保证场地内活动在安全的前提下进行，受场地规模限制，一般参照小型、中型场地安排各类设施。

4.3.9 具备条件的场地宜设计机械维修通道，方便后续相关维修设施的运输和更换。

5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

5.1 一般规定

5.1.1 体育设施的设置应满足节地、节能、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要求，确保安全、卫生、坚固、耐用，并符合相应的产品安全标准。场地设计应考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并应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规定。

5.1.3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建设应与时俱进，应用信息化和大数据，构建社区体育公园的网络系统，可设计健身 APP，置入社区体育公园信息系统、打卡系统、体育社交、体育健身计划、体育设施满意度反馈等方面的功能，建立社区内和不同社区间的线上交流和反馈功能，并根据用户的反馈，及时对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进行优化调整。

5.1.4 社区体育公园为公益性项目，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建设应遵循因地制宜、以人为本、均等共享、社会公平的原则，以居民诉求为指引，并应考虑老人、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使用要求。

5.2 体育设施

5.2.1 根据实际情况，将常规运动设施场地分为标准和非标准两类。其中标准体育场地适用于用地规模充足、场地条件较好的社区体育公园，其场地类型应结合社区体育公园的用地规模、目标人群等情况进行综合确定。非标准体育场地适用于利用边角地进行建设的社区体育公园，其场地尺寸可结合用地形状、功能要求灵活设置，其设计要求可参考表 1。

表 1 非标准体育场地设计要求一览表

场地类型	设计要求
不规则足球场	在严重受限的空间，宜根据场地原有形状建设相应的足球场地。球场可采用不规则的形状，但应保证提供相对公平的比赛场地。
笼式足球场	一般分为圆形球场和八边形球场，可在任何地面材质上拼装，无需施工。其围网设施设置应符合现行标准《笼式足球场围网设施安全 通用要求》（GB/T 34279-2017）的要求。
足球墙	形式多样，无特定标准，主要用作足球训练，对场地要求较低，施工简单。

续表 1 非标准体育场地设计要求一览表

场地类型	设计要求
网球墙	主要用作网球训练，对场地要求较网球场低，地面材料宜参照标准网球场铺设。

5.2.2 体育场地项目组合使用不同颜色标志线加以区分时，首选颜色为白色，其次为黄色、蓝色、红色，且场地划线应清晰、无明显虚边。

5.2.3 为避免太阳高度角较低时，对运动员产生炫目，发生伤害事故，室外体育场地的长轴宜沿南北向布置，结合广东省所处的地理纬度和主导方向考虑，场地的长轴不宜超过北偏西 15°。

5.2.4 体育场地宜高出周边地面，并应设计一定坡度，坡度方向及坡度值的确定原则上应保证运动安全。在场地边缘宜设置排水沟，将积水引入排水沟，以防止因降雨或场地清洁造成场地积水，保证排水通畅。

5.2.5 体育场地面层材料应满足生态环保和运动安全的要求，应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并应依照海绵城市建设理念，维持原有场地自然生态的下垫面，增加绿色地坪、透水混凝土、透水沥青等透水性铺装的使用，增强体育场地应对暴雨时排水防涝的能力。

5.2.6 宜在体育场地缓冲区外设置围挡设施，便于场地维护和管理。屋顶球类体育场地宜在四周和顶部设置围网，避免运动过程中发生危险事故。围网应结构稳固，不应因人体或球类冲击发生变形或破损。

5.2.7 健身广场主要为居民的武术、体育舞蹈和体操活动提供场地，可以开展木兰扇、气功、太极拳（剑）、交谊舞、广场舞、踢毽、健身操、舞狮等多种类型的活动，健身广场最短边长不宜小于 10m，方便开展集体性项目，以及满足集散功能。健身步道主要为散步、健步走和跑步提供活动场地，宜结合社区公园或周边的绿化带布置，健身步道宽度不应小于 1m，以满足居民健步走需要。场地坡度在满足排水要求的前提下，应小于 1%，以确保安全实用。

5.2.8 社区体育公园室外健身器材包括漫步机、直立健身车、太极揉推器、腰背按摩器、双柱跷跷板、仰卧起坐架、单杠、双杠、划船器等，应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健身器材的种类，且应配有使用说明，提高实用性与安全性。

5.2.9 儿童游憩设施包括学龄前（2岁-5岁）和学龄儿童（6岁-12岁）的游憩场地和设施。本条规定针对儿童的身心特点对儿童游憩设施的选址、配套设施、场地面层材料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儿童游憩设施若紧邻城市道路或利用沿路绿化空间布置时，应设置安全隔断，以保障进出场地的安全；为满足老年人的心理需求，建议儿童游憩设施与老人常用的体育设施和文化设施相邻设置，且应保证儿童游憩区视线开阔，以方便家长对儿童进行看护，为了满足儿童及家长的使用需要，宜在游憩区周边设置相应的配套设施；儿童游憩区内面层材料的选用应考虑儿童的使用安全，应采用安全、环保、卫生的材料，避免儿童摔伤。

5.2.10 考虑到残疾人的健身需求，社区体育公园可设置残疾人体育健身设施，健身设施应按照残疾人的特征配置，以满足残疾人参与体育健身活动的基本需求。

5.3 文化设施

5.3.1 广东省地域文化众多，文化设施类型也较多，因此，文化设施应结合当地的文化特色及群众的实际需求进行设置。社区体育公园内宜设置曲艺文化设施，为各种文艺展示与传播提供空间。

5.3.2 社区体育公园宜根据社区居民的使用需求和场地的实际情况，可考虑设置观演场所、文化墙、陈列橱窗、陈列长廊、自助实体图书角等设施，作为居民文化创作的交流展示区，营造社区文化氛围。文化墙是指通过景观墙体、建筑墙面、围墙等媒介进行墙绘、雕刻，宣传城市文化，倡导健康运动的新兴载体。

5.3.3 曲艺文化设施活动场地指为地方戏曲、民俗舞蹈等“私伙局”表演提供展示与传播空间的场地以及设施，分为表演区与观演区。活动场地宜结合亭廊、健身广场等设置，以符合节约用地、功能复合的要求。

6 配套设施

6.1 一般规定

6.1.1 配套设施应有明晰的标识指引，建筑物出入口沿途应配置无障碍通道。

6.1.2 配套设施建设应立足本地经济发展水平，充分考虑使用人群的活动习惯以及周围环境要求。配套设施建设应节约用地，讲究功能复合，在满足功能需求的前提下可适当将设施合并设置。

6.1.4 各类便民设施包括物品挂钩、搁板等。

6.2 管理设施

6.2.1、6.2.2 管理用房、器材租赁点宜设置在公共场所主要出入口或人流集散地附近，位置应明显且方便使用，与社区体育公园道路系统有良好衔接。

6.3 休憩设施

6.3.1 体育场地周围设置座椅应在场地缓冲区外，避免球类等器械直接冲击。座椅设计宜选择不带靠背、不带扶手类型的座椅。座椅不应采用粗糙饰面材料，也不应采用易刮伤肌肤和衣物的构造。座椅的上方应考虑遮阳，宜以乔木覆盖，可与种植池结合设置。

6.4 卫生设施

6.4.1 公共厕所选址宜靠近老年人经常使用的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宜按使用人容量的 2%设置厕位（包括小便斗位数），厕位面积指标宜为 4.67 m²/位，并参照《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 布置坐位、蹲位和站位。

6.4.2 母婴室可与公共厕所等其他设施临近或组合设置，但不宜设在公共厕所内，且进排风应与厕所空间分别设置，新建母婴室的面积不宜小于 10 m²。

6.5 水电设施

6.5.2 消防用水利用天然水源供给时，其保证率不应低于 97%，且应设置可靠的取水设施。

6.5.3 公园人员集中场所和主要道路等硬化地面应考虑有组织排水，同时宜采用透水铺装，硬化地面中透水铺装的面积比例不宜低于 40%。

6.5.4 体育场地照明和环境照明设计时应充分考虑场地的特点及位置，当周围有居民区或办公建筑时，应提高场地照明的光束利用率，控制场地照明的溢散光，避免照明灯光或眩光对周围建筑物内居民或人员的影响，特别是在深夜时应及时关闭场地照明灯。

6.5.5 本条文规定了各类户外场地的照明设计最低指标要求，主要是考虑社区体育公园的场地大部分为健身或业余训练。当体育场地可能作为业余比赛使用时，应按《体育场馆照明设计及检测标准》JGJ 153 的 II 级或以上照明要求进行建设，当兼作为专业比赛或有特殊要求的其他比赛使用时，还应按照《体育场馆照明设计及检测标准》JGJ 153 的相应要求进行建设。

6.5.6 体育场地照明和环境照明应根据使用性质，设置不同的开关模式，宜设置定时开、关灯的控制，在深夜应关闭场地照明，环境照明宜关闭或处于较低照度水平。应采用节能灯具及节能控制措施，有条件的场地可采用太阳能灯具。

6.6 智能设施

6.6.3 社区体育公园的建设可根据信息技术的发展情况，结合项目的实际需求，灵活合理设置智能化设施，如结合停车场设置智能充电设施，结合场地需求设置智能音响系统、智慧杆等智能化设备，大型体育公园可结合管理及使用需求设置智能人流统计（如客流眼）、智能语音导览屏、智能步道、空气污染的提醒等，也可设置如互动地面钢琴、互动地面游戏等趣味性智能设施，还可通过大数据管理平台、微信小程序、百度小程序、快应用、APP 等提供便民服务、宣传等全媒体互联互通。

6.7 标识系统

6.7.1 社区体育公园的标识系统是公众最直观了解公园的方式，也是展示文化的重要窗口，突出公园文化内涵。注重标识系统的艺术效果和协调统一有利于突出公园的风格主题。社区体育公园内标识系统应保持风格、材质、工艺统一，体现本土文化内涵。

6.7.2 导向标识应考虑场内外两种设置方式：场外提示主要引导公众去往社区体育公园；场内设置主要引导公众通往特定运动设施或功能区域。记名标识包括入口标牌、体育健身活动设施名称标牌等。记名标识不应带有指示箭头。

6.7.4 由于社区体育公园的标识系统位于室外，标识的框架制作应选择经久耐用的材料，需考虑长期使用要求；内容应考虑可更新置换。同时应选择安全牢固的材料以避免体育活动进行中脱落对人员安全造成威胁。各类标识指示牌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标志用图形符号表示规则第1部分：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的设计原则》GB/T 16903.1的基本要求，文字和图形信息清晰明确。

6.7.5 按统一标准制作的广东省社区体育公园标志牌，宜与地方标志牌结合设置，地方标志牌可融入地域特色文化，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7 绿化与环境

7.1 一般规定

7.1.1 “适地适树”是强调立地条件与树种特性相互适应，具植物本土适应性较强，本土安全稳定性、地方性等特点。因此与本地相适应的植物能较好地生长，形成良好的生态效果。

7.1.2 本条款规定是为了保护、利用拟建场地内原有植物资源。场地内的古树名木保护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绿化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100 号令)、《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建城[2000]192 号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7.2 场地绿化

7.2.1 场地绿化遵循因地制宜原则，适当增加平缓的地势，构建稀疏的上层乔木和点缀低矮灌木、地被种植模式，有利于场地空气的流通，对于降低病毒的传播具有一定帮助。同时日常管理还应加强公共卫生清扫、植物修枝整形的工作，定期进行植物病虫害的防治。场地植物选择应选用便于粗放型管理的植物，以满足社区体育公园的养护需求。常绿树种与落叶树种搭配种植能形成良好景观效果，考虑到管理的便利性及广东地区的日照特征，应以广东乡土常绿乔木为主，宜降低落叶树种的选用比例。适当配置具有杀菌提神等作用的植物品种以突出体育公园健康的主题。广东乡土树种名称主要有香樟、秋枫、人面子、阴香、幌伞枫、南洋杉、尖叶杜英、桃花心木、细叶榕、高山榕、橡胶榕、垂叶榕、大叶榕、荷花玉兰、乐昌含笑、罗汉松、海南红豆、火焰木、苹婆、黄槐、腊肠树、红花紫荆、宫粉紫荆、凤凰木、铁刀木、细叶榄仁、白兰、桂花、铁冬青、黄花风铃木等，其中细叶榕等榕属品种生性强健，但属于浅根性植物，应满足其健康生长的空间和适宜位置下使用，以上树种应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参考选用。在硬质场地周边不宜选用的细叶落叶树种，主要有凤凰木、小叶榄仁、黄槐等，细叶树叶清理较困难，易积累造成体育场地地面树叶堆积和积水的可能。广东属台风多发地区，在人流密集区域内，特别是沿海地区，应因地制宜选择抗风性良好的树种，减少安全隐患。

7.2.2 由于社区体育公园以运动、健身为主要功能，配套开展曲艺文化交流等活动，人流量相对比较大，运动场所对空间要求比较高，因此绿化配置应保证公众使用公园的安全及以不打扰附近居民为原则。根据《建筑设计资料集（第二版）(1)》提供的人体尺度的平均高度加臂长 2.2m 的标准，以及《城市公园规划与设计规范》DBJ 440100/T23 中的相关要求，本公园公众通行及活动范围内枝下净空高度不宜小于 2.5m，以免运动或通过时造成伤害。

对于儿童活动场地的植物配置，在座椅等休憩设施旁配置树冠伞形、树身直立的常绿乔木，是方便成人能较舒适、长时间看护儿童，儿童在庇荫、凉爽环境下得到休息。体育场地周边绿化适度种植冠大浓荫的高杆乔木覆盖，目的是提高日晒天气时场地设施的使用率。同时注意绿化覆盖率不宜过大原则，保证运动场地有充足光线。利用地形的起伏变化与不同植物的形态体量的组合既可起到隔音降噪的功能，又可以形成更丰富的绿化景观层次变化。

7.2.3 合理利用立体绿化可以达到缓解城市绿化建设用地紧张的矛盾，丰富空间绿化方式，增加可视绿量的效果。

7.2.5 利用湿地植物美化河岸护坡和净化水质。

7.3 场地环境

7.3.1 社区体育公园噪声会对周边居民产生一定影响，因此有必要根据国家标准对噪声进行限制。本条参考了《广州市公园条例》的有关内容。

7.4 安全防护

7.4.3 设置在临空高度 24m 及以上时，护栏高度建议按上人屋面及中庭的要求，不小于 1.2 米。

8 检验及评价

8.2 场地检验

8.2.1 广东地区台风暴雨频发，极易引发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因此应对地质灾害易发区与存在地质灾害隐患地区内的场地进行地质灾害危险评估。

8.2.2 社区体育公园在充分利用现有空间，如废弃厂房、屋顶、桥底等时，首先应对计划利用的空间进行评估，确保安全。

8.4 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检验

社区体育公园的项目篮球、排球、足球、田径、门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游泳、轮滑、台球、儿童游戏、室外健身、健步走、跑步等项目的设施、器材所涉及的国家、行业标准如下：

GB 6566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值

GB 9667 游泳场所卫生标准

GB/T 17093 室内空气中细菌总数卫生标准

GB 17498 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

GB/T 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 17079.1 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 第1部分：游泳场所

GB 17079.5 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 第5部分：轮滑场所

GB 19272 健身器材 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 通用要求

QB/T 1206 篮球架

QB/T 3905 乒乓球台

QB/T 3906 乒乓球网

QB/T 3907 乒乓球网架

TY/T 1003 游泳、跳水、水球和花样游泳场馆使用要求和经验方法

8.6 评价

8.6.1 本条规定了施工质量评价前应完善的资料。

8.6.2 本条规定了施工质量评价分部工程的划分。四个分部工程按表 4.3.1 中包含内容划分：场地分部应包含所有项目地表面及以下的基层和面层施工（不包括土建项目和绿化与环境）；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分部应包含体育设施和文化设施中地表面以上的内容（不包括文化墙）；土建项目分部应包含配套设施中（不包括自行车停放场地及机动车停放场）、体育设施与文化设施（不包括各类场地和器材）以及绿化和环境设施中（不包括树木、绿地）所有的建筑、道路(包括健身步道、盲道、坡道、扶手等)、亭廊、文化墙的基础、主体结构、装饰、给排水、电气和照明、智能化、通风和空调等；绿化与环境分部应包含绿化与环境设施中的树木、绿地、各类标识等。

8.6.4 本条规定了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的内容。

8.6.5 本条规定了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的程序。

8.6.6 本条规定了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的参加单位。其中监理单位并非必需。

8.6.7 本条规定了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等级的划分及判定等级的方法。

8.6.8 本条规定了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选用表格。

8.6.9 本条提出的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需参照的现行国家标准包括《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规范》GB 51004、《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3、《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6、《钢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 50755、《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092、《水泥混凝土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GBJ97、《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建筑物防雷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GB50601 及现行行业标准《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9、《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附录 A 场地综合设计布局示意

A.0.1 小型社区体育公园设施配置主要满足最基本的健身活动需求，以服务周边社区的老人、儿童、青少年为主。该类型公园面积较小，应重点安排接受度较高的体育设施，如乒乓球、羽毛球、三人篮球场、儿童活动场地等，各类小型设施根据使用需求灵活布置。

A.0.2 中型社区体育公园可有效满足不同年龄人群的一般运动需求，属于较为常见的社区体育公园。该类型公园内部功能比小型社区体育公园丰富，可选择增加标准篮球场、门球场、健身广场等，除体育功能外，还应增加社区活动功能。中II型场地出入口附近宜设置管理用房、公共厕所、医疗救护点、非机动车停放点等。

A.0.3 大型社区体育公园设施配置除了满足不同年龄人群的一般运动需求外，还可适当安排零售、器械出租、医疗急救等服务功能。此类型场地面积较大，同类型场地数量多、适用人群多、服务功能更为丰富，场地布局要注意相互之间的联系与影响，至少设置两个主要出入口，出入口附近宜设置管理用房、公共厕所、医疗救护点、非机动车停放点、机动车停车场等。

A.0.4 特殊场地社区体育公园指利用建（构）筑物底层或顶层闲置空间配建的社区体育公园，常见形式有高架桥底体育公园，公共建筑屋顶体育公园等。根据场地规模参照小型、中型场地安排活动设施，保证场地内活动在安全的前提下正常进行。高架桥底应设置围合式防护网，场地与外围道路间设置缓冲区；屋顶球场应设置笼式防护网。高架桥底体育公园应满足各类项目净高要求，屋顶体育公园应注意地面构造、组织排水等。

附录 B 社区体育公园标志牌设计示意

B.0.1 本表适用于社区体育公园标志牌的制作及安装。安装应做到牢固安全，宜结合地方标志牌一体化落地安装。标志牌应置于入口等显眼位置，考虑视线高度。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附录 C 社区体育公园施工质量评价表

C.0.1 本表适用于按工程规模及投资预算不须领取施工许可证的项目（详见《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许可证办理限额的通知》），须领取施工许可证的项目，应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整理工程竣工资料。填表时如没有该项目应打斜杠标识缺项（比如绿化分部没有使用功能项）。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示
浏览专用